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

证券代码：000090

证券简称：天健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9-14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长期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，2018 年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，持续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，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，制定了《2018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确保信息披露公平，保障投资者知情权

1.公司依照上市规则，及时、公平地披露信息，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。不断完善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运作机制，完善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机制，完善重大信息报告制度、报告流程和传递渠道，确保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在指定网站披露的公告共 104 项。

2.加强投资者保护工作专项披露。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及 8 月 21 日分别披露了《2017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》、《2018 年上半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》。

3.确保信息披露委员会持续有效运作。不断完善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运作机制，完善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机制，完善重大信息报告制度、报告流程和传递渠道，确保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

4.提高服务意识，保持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。一是确保投资者服务电话、公司网站等投资者服务渠道畅通。截至 2018 年底，日常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 260 次，认真解答投资者提问，倾听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意见与建议。二是及时回应“互动易”平台投资者提问，认真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，将投资者提出意见和建议转达给公司管理层，确保

沟通渠道畅通。2018 年，公司在深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，与投资者交流问题共 176 条；三是加强投资者交流，组织多层次的投资者说明会、分析师会议、机构调研等投资者接待活动，从公司经营管理、国企改革、发展战略等方面多层次多角度全面展示公司情况。2018 年，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 6 批次，研究机构发布公司研究报告 7 篇。四是及时更新公司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发布的信息，全方位传递企业良好形象，确保公司在发布平台发布的信息符合相关法律、规则要求。

2018 年投资者关系活动登记表

接待时间	接待方式	接待对象类型	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
2018 年 2 月 10 日	实地调研	机构	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《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》
2018 年 4 月 11 日	实地调研	机构	
2018 年 4 月 13 日	实地调研	机构	
2018 年 4 月 25 日	实地调研	机构	
2018 年 4 月 26 日	实地调研	机构	
2018 年 5 月 2 日	实地调研	机构	
2018 年 1 月 1 日 -2018 年 12 月 31 日	电话沟通、书面问询	个人	
接待次数			297
接待机构数量			37
接待个人数量			260
是否披露、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			否

注：1.接待方式指实地调研、电话沟通、书面问询、深交所互动易问题解答等方式。

2.接待对象类型指机构、个人、其他。

二、增强持续回报能力，保障投资者收益权

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，提高盈利能力，增强持续回报能力，主动积极回报投资者，并在《公司章程》中明确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安排和承诺。

2018 年 6 月 22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：1.现金股利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197,785,53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；2.资本公积金转增：每 10 股转增 2 股。转股后，公司股本从目前的 1,197,785,535 股，增至 1,437,342,642 股。

公司 2018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1.现金股利：以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,437,342,64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5 元（含税），现金股利计 359,335,660.50 元。分配后，剩余可供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。2.资本公积金转增：每 10 股转增 3 股。转股后，公司股本从目前的 1,437,342,642 股，增至 1,868,545,434 股。

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

单位：元

分红年度	现金分红金额（含税）	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
2018 年	359,335,660.50	781,577,703.90	45.98%
2017 年	239,557,107.00	601,621,221.04	39.82%
2016 年	239,557,107.00	446,518,135.09	53.65%

三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保障投资者权益。

公司构建了健全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，确保治理层级职责明确，议事程序规范。报告期内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，切实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，有效地保障了投资者权益。

四、健全投资者投票机制，保障投资者参与权。

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，各项治理制度健全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严格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与会议内容，临时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日 15 日前、年度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日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。公司完善投资者投票机制，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实施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、监事，保障全体投资者平等参与公司治理的合法权益。

2018 年公司股东大会投资者参与情况表

会议届次	投资者参与比例	网络投票投资者比例
2017 年度股东大会	58.45%	14.70%
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51.07%	10.47%
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55.10%	12.88%

五、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知名度。

对内，公司通过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各项目现场展示、天健员工平台公众号等，加强宣传载体的建设。**对外**，定期与深圳市、区各级政府及职能部门、企业，与监管部门、行业协会、深交所及其他专业机构保持良好的沟通关系，加强与主流媒体的合作力度，通过第三方视角传递公司正面形象，及时展现集团在改革创新、经营发展等方面的

优势与实力，提高社会各界对公司的认知度；安排公司高管接受相关采访、组织推广活动，获得资本市场对公司及管理团队的长期信任。2018 年，涉及公司的各类媒体报道 260 多篇。公司通过官网、微信公众号等发布信息 61 条。

六、切实履行承诺，提升诚信度。

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相关承诺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。

公司在规范自律、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方面的工作得到了资本市场的认可。公司荣膺“天马奖·第九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事会”、2018 年度“深圳市上市公司治理十佳”大奖。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公司在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、投资者权益保护及公众影响力方面的充分认可。

未来，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和经营质量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。